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人力资源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年，人力资源局在党工委、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在信息公开办的精心指导下，及时发布重点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持续深化公开内容、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郑州市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有关要求编制。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等内容。

一、总体情况

2023年，高新区人力资源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下称《条例》）和高新区管委会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部署要求，严格落实要求，认真组织实施，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有效的开展。其中，全年依照上级工作要求，主动公开、修改完善政务服务事项102条；共收到各类申请人申请公开政府政务信息1项；全年不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主动公开围绕公共服务事项及时在政府网站发布，2023年按照国办、省、市、区要求，开展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在郑州市政务公开服务网共计标准化、规范化修改录入了102条，其中，管委会网站通知公告84条，主动公开18条，涉及就业、社会保险、劳动保障监察等内容。

(二) 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本年度共收到1次信息公开申请，具体为申请公开2023年人力资源局本部门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我局已按要求在规定时限内作出答复。

(三) 信息公开管理。人力资源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在新形势下做好信息公开领域的各项工作，年初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主持召开日常学习，主要是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文书格式的通知》等重要文件内容。

(四) 加强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建立了严格的工作责任制度。在信息公开工作的流程上，强化审核，对发布内容建立三级审核制度，通过经办、审核、复核三个流程多方位核对后，方可进行发布。根据服务企业群众的实际工作特点，结合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在人力资源局创业就业服务中心、人才交流中心、社会保险服务大厅等对外窗口，针对企业群众关心关注的就业创业补贴、职称人才、社会保险等高频次业务，积极探索信息多种模式的公开方式。

(五)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在日常工作中，时刻树立信息公开的工作思维方式，对企业群众提出的社会信息公开的要求及时的回复反馈。同时严格遵守信息公开的时限、流程、内容制度，自觉接受社会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管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35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五)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结果	审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还有不够完善的地方，特别是在政策解读等信息公开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深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三是政务信息公开的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改进情况。一是加强相关政策条例学习，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能力。根据政务公开标准与要求的变动，与局务会、科室会相结合，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强化专业素养，提高工作质量。二是加强政务公开阵地建设，不断完善栏目设置，丰富信息内容，逐步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提高信息主动公开的质量，并对公众关心的热点领域的情况予以全面及时的回应。三是转变工作理念，提高政务公开的主动性。从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着手，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从“被动应付”向“主动求变”方向转变，将其纳入日常工作同部署同调度，真正让公开成为习惯、政务透明成为自觉。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

2024年1月5日